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宏亮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全体监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58 元/股调整为 7.38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监事陈宏亮先生、侯春伟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关联监事杨明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特此公告。

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日